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12月6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2月3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有关人员。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8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名。其中，以现场方式参加会议的董事3名，分别为蔡廷祥先生、吴淡珠女士及任锋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的董事5名，分别为高洪星先生、许高镭先生、朱利民先生、贲庆怀先生及周林先生。公司监事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蔡廷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的董事充分讨论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增加反担保措施的议案》

为增强2017年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下称“17长城债”）的偿债保障，公司与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高新投”）签订《担保协议书》（以下简称“担保协议书”），约定深圳高新投为公司17长城债的按期还本付息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为17长城债的本金、利息、违约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同时，公司拟与深圳高新投签订《反担保质押合同》，约定以公司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广东联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向深圳高新投设定质押反担保。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核准范围内办理上述质押反担保相关事项并签署《反担保质押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为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增加反担保措施的公告》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

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为拓宽公司业务发展，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展览展示服务”。

原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工艺陶瓷、骨质瓷、抗菌镁质瓷、电子功能陶瓷（电感陶瓷、电阻陶瓷、电容陶瓷、光纤连接器陶瓷插芯、陶瓷基板、新能源陶瓷、结构陶瓷）及其它各类陶瓷产品，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包装制品（不含印刷）及陶瓷相关配套的藤、竹、木、铁、布、革、树脂、聚酯、橡胶、玻璃、五金、塑料、不锈钢制品；手机、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销售：机械设备（不含汽车），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家具，建筑材料，针、纺织品，金属材料，家居用品，日用百货，文化艺术品（不含文物）；设计、策划、代理、发布各类广告；商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市场建设项目投资与资产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变更后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工艺陶瓷、骨质瓷、抗菌镁质瓷、电子功能陶瓷（电感陶瓷、电阻陶瓷、电容陶瓷、光纤连接器陶瓷插芯、陶瓷基板、新能源陶瓷、结构陶瓷）及其它各类陶瓷产品，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包装制品（不含印刷）及陶瓷相关配套的藤、竹、木、铁、布、革、树脂、聚酯、橡胶、玻璃、五金、塑料、不锈钢制品；手机、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销售：机械设备（不含汽车），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家具，建筑材料，针、纺织品，金属材料，家居用品，日用百货，文化艺术品（不含文物）；设计、策划、代理、发布各类广告；**展览展示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市场建设项目投资与资产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经营范围的变更以工商登记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就本次经营范围变更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章程第十三条原为：

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工艺陶瓷、骨质瓷、抗菌镁质瓷、电子功能陶瓷（电感陶瓷、电阻陶瓷、电容陶瓷、光纤连接器陶瓷插芯、陶瓷基板、新能源陶瓷、结构陶瓷）及其它各类陶瓷产品，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包装制品（不含印刷）及陶瓷相关配套的藤、竹、木、铁、布、革、树脂、聚酯、橡胶、玻璃、五金、塑料、不锈钢制品；手机、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销售：机械设备（不含汽车），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家具，建筑材料，针、纺织品，金属材料，家居用品，日用百货，文化艺术品（不含文物）；设计、策划、代理、发布各类广告；商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市场建设项目投资与资产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现修订为：

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工艺陶瓷、骨质瓷、抗菌镁质瓷、电子功能陶瓷（电感陶瓷、电阻陶瓷、电容陶瓷、光纤连接器陶瓷插芯、陶瓷基板、新能源陶瓷、结构陶瓷）及其它各类陶瓷产品，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包装制品（不含印刷）及陶瓷相关配套的藤、竹、木、铁、布、革、树脂、聚酯、橡胶、玻璃、五金、塑料、不锈钢制品；手机、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销售：机械设备（不含汽车），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家具，建筑材料，针、纺织品，金属材料，家居用品，日用百货，文化艺术品（不含文物）；设计、策划、代理、发布各类广告；**展览展示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市场建设项目投资与资产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公司章程的修改以工商登记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就本次公司章程修改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应的工商备案登记手续。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会议

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24 日。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6 日